

## 監察院糾正案件結案情形一覽表 108年8月

案號	被糾正機關改善情形	結案情形
107 財 正 00 17	<p>設施改善情形：</p> <p>◆ 產生行政變革績效</p> <p>一、為減少民眾疑慮及建立民眾信心，雲林縣政府業於 106 年 9 月 26 日公告修正「雲林縣垃圾焚化廠焚化再生粒料再利用獎勵要點」，一併加入暫置焚化再生粒料時，應有簡易隔絕降雨或避免接觸土壤之措施規定。</p> <p>二、雲林縣口湖鄉區域綜合垃圾衛生掩埋場預定地遺留現地之焚化再生粒料部分，雲林縣政府已全部移除完畢，總計移除數量為 311.41 公噸，並載運至雲林縣環境保護局委託之再利用處理廠（榮寶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再利用處理程序，移除之焚化再生粒料經再利用處理完成後，再運回供雲林縣公共工程之控制性低強度回填材料（CLSM）或垃圾掩埋場覆土作業使用。</p> <p>三、為符合國際潮流及考量民眾日趨提升之環保意識，雲林縣政府針對自外縣市陸續所回運之焚化再生粒料，現階段均暫置堆放於有阻隔（屋頂）之場所（廠房）內，如斗六倉庫、斗南倉庫，以避免有雨水直接接觸造成滲漏及揚塵逸散污染環境之虞。</p>	<p>財政及經濟、內政及少數民族委員會 108.08.07 第 5 屆第 64 次聯席會議決議：糾正案結案存查。</p>

資料來源：各常設委員會、委員會管理系統、各委員會決議通知單  
編製單位：綜合規劃室